

证券代码：430736

证券简称：中江种业

主办券商：华龙证券

## 江苏中江种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 （一）会议召开情况

- 会议召开时间：2024年1月8日
- 会议召开地点：江苏中江种业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召开
-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4年1月2日以书面送达方式发出
-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 李嘉先生
- 会议列席人员：董事会秘书 刘永健先生
-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和《董事会议事规则》的相关规定。

####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

### 二、议案审议情况

#### （一）审议通过《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 1. 议案内容：

根据中国林木种子集团有限公司统一安排，公司拟聘请具备证券、期货业务相关审计资格的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担任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机构。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存在回避表决情况。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控股子公司宿迁中江拟向北京银行南京桥北支行申请贷款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为了支持子公司业务发展，补充经营流动资金，公司控股子公司宿迁中江种业有限公司拟向北京银行南京桥北路支行申请贷款，贷款额度为人民币叁佰万元整（¥3,000,000.00 元），贷款期限为十二个月；该笔贷款为信用贷款，贷款年利率暂定为 3.6%-5.45%，其他具体内容以控股子公司与银行签订的贷款合同为准。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存在回避表决情况。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江苏中江种业股份有限公司章程》《江苏中江种业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决定于 2024 年 1 月 24 日召开江苏中江种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存在回避表决情况。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江苏中江种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

江苏中江种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1月9日